

证券简称：汀兰股份

证券代码：838862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关联方新增资金占用及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

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——浙江浩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浩卓新材”）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，具体如下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账面应收浩卓新材往来款 8,749,015.99 元，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，占用金额占公司上一年期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33.26%。

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，关联方浩卓新材累计新增占用公司资金 13,488,134.00 元，归还 2,687,000.00 元，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，占用余额为 19,550,149.99 元。

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关联方浩卓新材累计新增占用公司资金 132,625.00 元。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浩卓新材 2019 年 9 月份归还 33,000.00 元，占用余额为 19,649,774.99 元。

二、资金占用的处理进展情况

公司近期将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对 2019 年 9 月期间浩卓新材新增的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审议和确认。同时，公司管理层将继续督促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许奕先生规范与公司的资金往来，并督促浩卓新材尽快清理资金占用。

浩卓新材于 2019 年 8 月 7 日承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归还全部占用资金。

许奕于 2019 年 8 月 7 日承诺将督促浙江浩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至迟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归还所有资金占用款，并对资金占用承担连带责任。

三、重要风险提示

由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许奕未能履行承诺，公司内控制度难以得到有效执行，公司将根据资金占用的发生及解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浙江汀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1 日